

總一大一1  
10000-25-4

津浦鐵路大事記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4 8924B



# 津浦鐵路大事記

中華民國紀元前十六年

清光緒二十二年  
公歷一八九六年

江蘇候補道容閔倡議借美款修築鐵路，自天津至鎮江，名曰津鎮鐵路，嗣以美款不足，迄無結果，而英德代築之議起。

前十三年

清光緒二十五年  
公歷一八九九年

四月督辦鐵路大臣工部侍郎許景澄，幫辦大臣候補四品京堂張翼與德華銀

行，滙豐銀行，及滙豐所約之怡和洋行代中英公司簽訂建築天津至鎮江鐵路借款草合同三十五條，以庚子拳匪亂作，未及開辦。

前五年

清光緒三十三年  
公歷一九〇七年



十二月 大學士軍機大臣張之洞，軍機大臣外務部尙書袁世凱，署外務部侍郎  
梁敦彥與英德兩國銀行改訂天津浦口鐵路借款英金五百萬鎊合同二十  
四條，變更路線，改由天津經過山東安徽以達浦口，定名爲津浦鐵  
路。

設津浦鐵路總公所於北京。

前四年清光緒三十四年  
公歷一九〇八年

二月 設津浦鐵路北段總局及北段購地局於天津。

六月 設南段購地局於江寧。

全路興工，劃分爲南北兩段，以山東嶧縣所轄之韓莊爲兩段區分點，  
北段歸德國工程司承築，南段歸英國工程司承築。

七月 設南段總局於江寧。

八月 北段總局設分局於濟南。

良陳（良王莊至陳唐莊）支線興工。

九月 黃河橋興工，

是年開辦路政學堂既改爲北段路務實習所，及車務電報學堂，

是年南北段各設機廠，南段設浦鎮機廠，北段設濟南機廠。

是年設醫院於天津，濟南，南宿州，浦鎮等處。

前三年  
清宣統元年  
公歷一九〇九年

六月 裁撤濟南分局。

七月 北段路務實習所歸併郵傳部鐵路傳習所。



八月 勘定天津首站。

良陳枝線竣工。

十月 設北段購地駐濟辦公處於濟南。

十一月 淮河橋興工。

是年設天津機廠及陳唐莊窯廠。

前二年  
清宣統二年  
公歷一九一〇年

三月 良陳支線通車。

五月 裝用電汽路簽。

六月 裁撤車務電報學堂。

七月 設印票所於天津。



八月督辦徐世昌幫辦沈雲沛與英德兩國銀行簽訂續借款英金四百八十萬鎊合同二十三條。

九月設巡兵教練所於濟南。

十月訂定暫行運貨章程。

十一月設巡警教練所於天津。

本路與京奉鐵路接軌。

前一年清宣統三年  
公歷一九一一年

三月訂定載客章程。

南北兩段接線通電。

四月臨棗(臨城至棗莊)支線興工。



淮河橋落成。

天津巡警教練所歸併濟南巡兵教練所。

八月 南段工竣。

九月 綠濟(兗州至濟寧州)支線興工。

十月 北段工竣。

十一月 裁撤北段購地局。

十二月 臨棗支線竣工。

是年於浦口下關兩岸建築碼頭，設置渡江輪船。

中華民國元年 公歷一九一二年

一月 中華民國政府成立。津浦鐵路督辦大臣改爲督辦。



五月 奕濟支線竣工。

八月 取消津浦鐵路督辦，裁撤總公所，於交通部路政司內設立津浦事務處，督理南北段總局事務。

十月 裁撤南段購地局。

十一月 黃河橋落成，全路通車。

奕濟支線通車。

十二月 南北兩段合併，全路統一。

訂定津浦鐵路行車規則。

開行特別快車。

二年 公歷一九一三年

一月 撤消津浦事務處，設津浦鐵路總局於天津，改南段總局爲分局。設總辦一人，駐總局，會辦二人，一駐總局一駐分局。

濰口至黃台橋支線興工。

六月 臨棗支線竣工。

濰口至黃台橋支線竣工。

本路與膠濟鐵路互通貨運。

七月 臨棗支線通車。

濰口至黃台橋支線通車。

利國驛韓莊間發生戰事，八九兩月客貨車一律停駛，至十月漸復原

狀。

十月 本路加入中日聯運。

設編輯所，發行局報。

十一月 奉令改組爲交通部直轄津浦鐵路管理局，總會辦改爲局長副局長。

三年 公歷一九一四年

一月 設總務處，帳務處，車務處，工務處，機務處，港務處，電務處，庫務處，地務處，醫務處，警務處，濟南辦事處，浦口辦事處等共十三處。

三月 購置飛虹渡輪。

四月 本路開始與國內鐵路辦理旅客聯運。

九月 浦口下關間駁運事務收歸自辦。

十二月 青島日德戰事發生，本路乘客銳減，特別快車暫行停駛。  
是年創設電話及電氣時鐘。

四年 公歷一九一五年

三月 本路與電報局訂立合同，接綫通報。

四月 特別快車照常通行。

六月 裁撤濟南辦事處，改設駐濟辦事員主任及辦事員。

五年 公歷一九一六年

四月 統一全路帳務。

八月 接收兼管浦信鐵路。

十月 部令公布津浦鐵路編制專章。本路遵設總務，車務，工務，機務，會

計五處及各課，暨駐濟事務所，駐浦事務所。

六年 公歷一九一七年

六月 復辟事起，客車停駛十日。

八月 本路北段破水，路堤沖壞，至十月始恢復通車。

十一月 港務處改隸車務處，更名爲浦口港務辦公室。

裁撤工務處，於總務處增設考工、地務兩課。

十二月 部令課設課長，廠設廠長，不必再用主任員名目。事務員改爲課員，分爲一二三等。

創辦浦鎮林場。

飛虹渡輪碰沉。



七年 公歷一九一八年

是年本路會同交通部鐵路同人教育會創設浦口，浦鎮，蚌埠，徐州，濟南第一第二，及德州等七扶輪學校，天津設扶輪中學一所。

八年 公歷一九一九年

三月 添開第一第二次特別快車。

九年 公歷一九二〇年

三月 裝設過江水綫。

七月 本路開始與國內各鐵路辦理貨物聯運。

八月 裁撤駐濟事務所。

九月 本路與各聯運路互通車輛。

十一月 部令公布貨車運輸負責通則。

十二月 購置澄平渡輪。

十年 公歷一九二一年

一月 訂定貨運負責施行細則。

三月 創設職工學校。

八月 警備隊改組，於管理局內增設警察處。

九月 籌設浦口電氣廠。

十一月 設技術工役講習所。

是年將第一二次特別快車改爲平浦間直達特別快車。

是年添購藍鋼客車五十三輛。



是年重要各站添設天橋雨棚。

十一年 公歷一九二二年

六月 部令裁撤副局長副處長副課長等。

七月 裁撤駐浦事務所。

八月 泰安曲阜兩賓館開幕。

九月 濟南賓館開幕。

是年交通部將鐵路同人教育會收歸部辦，扶輪學校亦由部直接管理。

是年組織職工教育委員會，創設西沽，濟南，浦鎮職工學校。

十二年 公歷一九二三年

五月 港務改設專處。



臨城刦案發生，警察處移駐兗州。

十三年 公歷一九二四年

七月 浦口電氣廠通電。

十二月 添設副局長一員。

十四年 公歷一九二五年

一月 改警察處爲警務處，復駐天津。

十一月 南北戰事發生，全路分裂，南京軍事方面於浦口設管理局。

十五年 公歷一九二六年

七月 定南北兩段區分及通車辦法。

十六年 公歷一九二七年



三月 國民軍克復南京，仍於浦口設管理局。

十七年 公歷一九二八年

一月 津局失慎。

五月 直魯軍北退，黃河橋被炸。

錢宗澤任本路副局長。

六月 國民軍克復平津。楊局長承訓接收北段，於天津設駐津辦事處，全路統一。惟當時濟案尚未解決，本路行車仍分兩段，北自天津至晏城，南自浦口至嵐山。

十月 孫鶴皋接任局長。

十一月 鐵道部成立。



是年奉南京交通部令本路各扶輪學校暫由路局接收管理。

十八年 公歷一九二九年

一月 黃河橋修竣。

本路各扶輪學校收歸部辦。

二月至四月 日軍退出濟南，客貨車先後恢復行駛，

五月 成立 總理奉安典禮籌備委員會。十日中央執行委員會宣傳部迎輶宣傳列車由浦口出發北上，二十六日 總理靈車自平開行循本路南下，二十八日平安抵浦。本路恭逢曠代盛典，謹醵金建設 總理紀念碑於浦口公園以留萬世瞻仰。

七月 設無線電台於浦口，濟南，天津。

- 八月 部令公布國有鐵路管理局編制通則。
- 十一月 創辦六合林場。
- 十二月 石友三部譁變，營業停頓。
- 十九年 公歷一九三〇年
- 一月 恢復行車。
- 三月 舊軍在天津設局，津濟段交通阻隔。設禁煙調查委員會分會。
- 組織規章審訂委員會。
- 六月 設交大實習生甄考委員會。
- 十月 全路復行統一。
- 十一月 遼寧加入聯運，平浦通車改名爲京平遼通車。



十二月 開始裝設調車電話。

是年創設員工子女學校。

二十年 公歷一九三一年

二月 本局奉令改組爲鐵道部直轄津浦鐵路管理委員會，設委員長一人，委

員四人。以陳延燭爲委員長，張恩鍾，孫謀，錢宗淵，余垿爲委員。

四月 部令張恩鍾毋庸兼任本路委員，遺缺以李嘉隆接充。  
工會成立。

鐵道部派駐津浦鐵路總稽核室成立。

設購料審查委員會。

添設徐州無線電台。



六月 部令派盧佐爲本路委員長，孫謀，錢宗淵，余垿，李嘉隆爲委員。  
二十一年 公歷一九三二年

一月 部令派章祜爲本路委員長，孫謀，錢宗淵，余垿，徐朔爲委員。

二月 部令派邱煒爲本路委員長，錢宗淵，余垿，陸福廷，龔柏齡爲委員。

一日夜半，日艦砲擊浦口江面，本路管理委員會臨時推舉委員余垿爲  
浦鎮浦口緊急事務主任。

四月 設技術業務改進研究會。

六月 設財務委員會。

七月 鐵道部路警管理局派駐津浦鐵路警察署成立。

裁撤禁煙調驗委員會分會。

設行車事變審查會。

中華全國鐵路協會浦口分會成立。

九月 部令本路管理委員會加派委員一人，以李浩駒充任。

添設營業課。

十一月 實行貨物運輸負責。

設化學試驗室。

是年於沿線設立職工補習識字學校八所。

二十二年 公歷一九三三年

二月 創設車站間訊處。

添設良王莊扶輪小學。



四月 接收滄石鐵路工程局。

五月 浦口禮堂落成。

七月 完成全路調車電話。

九月 添設公益課。

加開津浦間三四次尋常快車。

十月 首都鐵路輪渡完成，滬平直接通車。

本路成立津浦館，參加鐵道部全國鐵路沿線出產貨品展覽會第二屆京會。

津浦鐵路員工消費合作社開幕。

本路與膠濟鐵路實行負責貨物聯運。



十二月 添設衛生課。

二十一年津浦年鑑出版。

二十三年 公歷一九三四年

一月 浦口電氣廠與首都電廠訂互惠合同。

二月 籌設圖書室。

三月 組織行車保安委員會。

四月 組織津浦鐵路新生活運動促進會。

五月 開始測量蚌埠至大通煤礦支線。

本路成立鐵展第三屆平會津浦館。

六月 創設南京天津兩營業所。



七月 開始建築挹江門外中山路口輪渡碼頭。

九月 成立材料委員會，取消購料委員會。

本路新生活運動促進會撤銷前屆理事會及分會，改組幹事會及服務團。

十月 開始建築各大站瞭望台及警鐘架。

二十四年 公歷一九三五年

一月 開辦車務訓練所。

二月 本路委員長邱煒病故，部令派本路總務處處長陳銘閣兼代委員長。

三月 組織全國鐵路衛生運動大會本路籌備委員會。

四月 成立浦口，蚌埠，徐州，臨城，兗州，泰安，濟南，德州，滄州，天



津，十區消費合作社評議會。

七月 部令裁撤總稽核室。

本路成立鐵展第四屆青會津浦館。

八月 審計部津浦鐵路審計辦事處成立。

十月 奉部令津浦鐵路管理委員會着卽撤銷，改爲管理局，設局長一人，副局長二人，以鐵道部財務司司長陳耀祖兼任本路局長，陳銘閣周化人爲副局長。

十一月 撤銷車務總段，改組爲六段，直隸於車務處。

十二月 開辦齊窖車站。

部令陳耀祖着毋庸兼任本路局長，周化人令派出洋留學，應免本職。



同時令派楊承訓爲本路管理局局長，並派京滬滬杭甬鐵路管理局副局長吳紹曾兼本路副局長，於是月十九日及二十三日先後就職。

二十五年

公歷一九三六年

一月

裁撤車務訓練所。

各站規章講習會完全成立。

撤銷材料委員會。

本局主辦會計人員改歸國民政府主計處委派。

改訂本局處理文書辦法。

二月

革新本路日刊。

設貨等運價研究會。

實施全路職工識字教育。

設立腳快訓練班。

舉行新生活運動大檢閱。

三月 舉行新生活勞動服務。

中山碼頭車站開幕。

港務電務兩課奉令裁併。

車務處設立調查室。

開辦本局公役訓練班。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4 8924B



